

一、中国史前文化和文明起源

我们祖国以历史古老悠久而著称于世。上百万年的原始社会时期没有文字记载，但通过考古发掘并与有关的学科研究相结合，可以复原和揭示当时的社会生活。我国的原始社会，在考古学上涵盖旧石器、中石器和新石器时代；它属于文字记载以前的历史，又可把它统称为史前时代。经过漫长的发展历程，到新石器时代晚期，文明诸因素开始显现，大约不晚于公元前两千五六百年，我国的先民告别了原始社会，进入初期文明社会的历史新时期。

(一) 200 万年至万余年前的远古人类文化

旧石器时代的代表性遗址 中国旧石器时代是中国历史的最早阶段，它在早、中、晚三个时期大体相应地生活着直立人（猿人）、早期智人（古人）和晚期智人（新人），我国还发现有从猿到人的过渡时期的化石类型，最具代表性的是生存在七八百万年前的云南禄丰古猿。一些迹象显示，我国西南地区当是探讨人类起源地区的一部分。就世界而言，已有直接的很少的化石证据，可把自人、猿分野后人类历史的起始追溯到距今 400 多万年，而大量的远古人类化石和旧石器文化遗存都存在于大约距今 250 万年之后。

我国至今已发现旧石器时代地点 1000 多处，人类化石地点近

70 处 遍及全国所有的省和自治区^①。

旧石器时代早期，在安徽繁昌人字洞出土的大量石制品和一些人工打击骨片 年代大约距今 200 万 ~ 240 万年，初步认定是我国目前发现最早的旧石器时代遗物。重庆巫山龙骨坡、山西芮城西侯度发现了距今一百八九十万年的文化遗物。西侯度还有被火烧过的兽骨，这是我国已知最古老的人为用火遗迹。云南元谋上那蚌村发现两颗人牙和少量石制品，年代距今 170 万年 其人类化石被命名为元谋人。陕西蓝田公王岭和陈家窝，都发现有人类化石和石器。

著名的北京周口店遗址包括了旧石器时代早、中、晚期 6 处遗址和地点，为我国乃至世界范围内旧石器时代人类化石和遗迹、遗物最系统、最丰富的一处文化遗产圣地，是研究直立人、智人演化及其文化发展的科学资源宝库。周口店第 1 地点即猿人洞堆积厚达 40 多米，北京直立人居住于此延续的时间从距今约 60 万 ~ 23 万年。北京人化石以 6 具头盖骨为重点连同其他残骨和牙齿共代表 40 多个个体。洞内保存有较清楚的生活面，还有大量用火遗迹，北京人已具备控制用火并有保存火种的一定能力。早期人类掌握用火本领的结果 在熟食、照明、取暖、驱兽等方面都发挥了巨大作用。遗址里出土石制品总数达 10 万件之多 并表明就在洞穴居址里兼作为石器制造场所 。

旧石器时代中期大约始于距今 15 万年左右。陕西大荔甜水沟除发现石器外，还有一个基本完整的人头骨，属于早期智人的较早类型。山西襄汾丁村人化石及在汾河下游两岸诸地点发现的数千件石器，山西阳高许家窑人化石及出土的万余件石制品，它们的

吴汝康、吴新智主编：《中国古人类遗址》 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

吴汝康、吴新智、张森水主编：《中国远古人类》 科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遗物各具特点。广东曲江马坝人是南方旧石器时代中期人类化石的代表。

大约距今 5 万年步入旧石器时代晚期。重要的如同处于河套地区的内蒙古萨拉乌苏河诸地点和宁夏灵武水洞沟遗址，萨拉乌苏还发现有人骨化石，是为萨拉乌苏的河套人。周口店山顶洞是一处别具特点的居住址和居室葬遗址。洞内东部为“上室”，有灰烬层和一些石器是人们生活住处。洞穴西部的“下室”发现了至少 8 个人、也可能有 10 个人的不同部位骨骼，人骨周围撒放赤铁矿粉末，并有随葬的装饰品穿孔石珠、穿孔兽牙等，这是我国旧石器时代可加肯定的惟一墓葬实例，又是一种特殊的居室葬，即利用了居住洞穴的一部分专意安葬死者。

旧石器时代人们长期普遍选择天然洞穴为居所，有时也会在旷野安营住宿，但因异常简陋，本来很少的遗迹现象暴露在旷野极易销蚀殆尽，难于像洞穴遗址那样集中保存下来，只能有很少的线索可寻。旧石器时代早期后段的安徽宁国毛竹山发现砾石环带遗迹，旧石器晚期湖北江陵鸡公山发现砾石宽带圆圈遗迹，两地的大批砾石经人为集放，砾石间还都散布有石制品，它们当属露天居住遗迹。哈尔滨阎家岗遗址距今 22000 年，发现两处用二三百块动物骨骼垒叠排列的围圈遗迹，围圈中发现有炭屑，附近出土有石制品，这是首例最为清楚的在旷野人工搭建的窝棚式住所遗迹，开创了居住式样的新形态。

工具制作与经济生活 旧石器时代普遍使用打制成的石器，不加砥磨。在很长时间内，打片和修理加工的方法都属直接打制法，主要石器工具种类有刮削器、尖状器、砍斫器、石锥、雕刻器、手斧、石球、石锤、石砧等。

旧石器时代早、中期的石器类型和加工技术基本接近，变化十分缓慢，仅有小的进步。到旧石器时代晚期，石器制作技术显著提

高,一部分石器采用新的间接打制法 特别是在这时新兴的细石器工业 采用间接打制法或压制法产生细石叶 又将细石叶经加工成类似刀片后充当石刃 制成新型的复合工具。

从早期到晚期的遗址中还出土一些有较薄锐的尖端或边刃的打制骨器。晚期特别新出现了少量制作精细的磨制骨角器工具,主要有骨锥、骨针、双排倒钩骨鱼叉、骨标枪头、骨刀、角铲等 这是一种首先用于骨质品上的崭新磨制工艺技术的产品。

旧石器时代人类主要经营采集、狩猎经济,兼而从事渔捞活动 以获取食物 并在漫长的年代里逐渐有所变化和进步。采集处于较重要的地位 是当时的保障性经济。通过狩猎以获取肉食 是其经济的必要组成部分。主要狩猎对象一般是食草类、杂食类的动物而非猛兽与巨兽。有一种较进步的狩猎工具是用石球制成的飞石索,可在较开阔地段用于投击野兽。许家窑出土的石球达 1000 件以上,反映出人们已能较熟练制作和大量地使用这种工具,以便猎得更多的兽类,在此已发掘出的动物碎骨数以吨计。还在旧石器时代早期,人类就将获取食源扩及水域,进行渔捞活动作为其辅助性经济。如在北京人洞穴、本溪庙后山洞穴和陕西洛南龙牙洞遗址等,发现有水生腹足类、鱼类等各种水生动物化石。

到旧石器时代晚期 除继续从事并扩大采集活动外 狩猎、渔捞经济以发明了新工具为标志都有明显的进步。一些地点新发现了形状规整的打制石镞 这意味着弓箭的发明 有了可射击的新型武器,使狩猎水平大为提高。进步的捕鱼工具磨制倒钩骨鱼叉的问世,使捕鱼活动明显增强了手段。

连续进化的中国古人类 中国古人类化石从直立人经早期智人到晚期智人 具有较成序列的实物材料 其体质形态上渐进式发展演化的脉络比较清楚 同时 他们在连续性进化中保持着许多群

体共同特征，主要集中在头骨化石上。这些综合性特征在现代黄种人的绝大多数头骨上同样具备。由此表明中国的直立人与现代蒙古人种 黄种人 的某些人群有着密切的联系^①。

一些古人类学家在广泛研究了世界和中国的古人类材料后，提出了关于现代人起源的多地区进化学说，即认为在中国、欧洲、非洲、东南亚与澳大利亚四大地区各有一条人类进化线。其中中国的不同时期古人类之间有着连续进化一脉相承的关系，这是主要的，使得中国各个时期化石人类得以保持一系列共同特征并遗传至今。同时，中国也与其他地区古人类有过一定程度的基因交流，这起着次要作用。基因交流会使得共同特征的保持受到干扰而变得模糊，也保证了东亚的古人类不至于分化成与其他地区古人类互不相同的另一物种。连续进化与其基因交流的主次关系及其发生的作用，贯穿于中国乃至世界古人类的整个发展过程^②。

也有些学者根据在东非坦桑尼亚发现的 190 万年前的能人化石以及对诸古人类化石进化分类和研究 认为由能人直接发展为智人 而直立人 以北京直立人为代表 是人类进化史上的绝灭旁支 不是现代人的祖先。后来又有些学者通过抽样基因检测 主张世界上各大洲的现代人都来源于大约 20 万年前生活在非洲南部的一群妇女 由这些非洲女祖的后代先后取代了各地原住民 发展成了世界各大地区的现代人。针对中国，认为大约在 10 万 ~ 6 万年前，非洲移民取代了原来住在这里包括北京直立人后代的所有化石人类。可把这种假说称为“出自非洲女祖取代说”也被归之为解剖学上现代的智人起源单中心论。

吴新智：《论中国古人类的连续发展》，《中国原始文化论集》文物出版社 1989 年版。

吴汝康、吴新智主编：《中国古人类遗址》第 219 ~ 234 页。

就中国古人类而言 如上述所强调的 由中国人类化石连续进化的直接证据，无法否定中国早期化石人群作为现代中国人的祖先的地位。同时，也在中国旧石器时代文化的连续发展和共同文化传统上 得到充分展现 而看不出由外来旧石器时代文化完全取代中国同期文化的踪迹。至于人类基因检测法，目前对人类化石所能检测的古碱基对 只占人体碱基对的极少部分 以检测少量的遗传物质来说明整个人类的起源，现在仍属于从新视角对此问题的一种探索和推测。

（二 食物生产的开始与农业起源

旧石器向新石器时代的过渡——中石器时代 在经历了漫长的旧石器时代之后，大约不晚于公元前 1 万年 我国进入了新石器时代。着重于经济和技术发展的水平，一般认为新石器时代有四大特征 即农业的产生 动物的驯养 陶器的制作 磨制石器的使用。但这四个特征并不一定同时出现，它们的意义也不尽相同。其核心的问题并可作为新石器时代开始的最重要标志，则是食物生产的出现。食物生产——包括对食用植物尤其是谷类的自觉栽培和对动物的驯养，是人类历史上自掌握用火以后最伟大的经济革命。由食物采集向食物生产转变，自然型经济社会向生产型经济社会的转变，总体上使社会经济和文化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而在实际转变过程中 经历了相当长时期的演进与积累 绝非短期内的一种剧烈突变。这个转变过程就包括了从旧石器到新石器时代的过渡时期 估计至少有二五千年 有的意见把它单独划出为中石器时代，也有的认为可分别归为旧石器时代末期或无陶新石

器时代。

我国幅员辽阔，尤其是南方、北方的生态环境差别显著。在社会进程中，适应各自的生产和生活的需要，又受客观条件的制约，从工具组合、器物形制、经济类型等都表现出鲜明的地方性特点；即使在同一时期内，地区之间的文化发展也还存在一定的不平衡性。从整体的文化面貌观察，中国中石器时代基本可概括为南北两大类型。南方中石器时代遗存如江西万年吊桶环中层、广西柳州白莲洞二期、武鸣 A、B、C 洞、桂林北门 D 洞、广东封开黄岩洞、阳春独石仔、英德牛栏洞二期等。工具以大中型号的打制陡刃砾石石器（多属砍砸器和刮削器）为主，偶见打制石器局部磨刃的切割器和斧，还共存有穿孔砾石器、骨器和穿孔蚌器。文化堆积中除兽骨外，伴存有一些贝壳，结合植物遗存的分析资料，当时经营的是采集、狩猎、渔捞的经济。北方中石器时代遗存如陕西大荔沙苑、河南许昌灵井、河北阳原虎头梁、山西沁水下川文化晚期、蒲县薛关、山东临沂凤凰岭、内蒙古海拉尔松山等。最突出的特点是许多石器细化。典型细石器发达和盛行，它是用间接打法所产生的细石核、细石叶以及用细石叶作为石刃镶嵌在骨、木柄内制成复合工具如刀、矛类，同时共存大量的小型石片石器如石镞。主要是一种采集、狩猎的经济。

无论从技术还是经济方面，中石器时代与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存之间，既有继续和承袭，又有变化和进步。总的文化内涵比旧石器晚期丰富些。正是在发达的采集狩猎经济中，由孕育到逐步滋生，最终出现了食物生产经济。

初始期栽培稻遗存实例 我国新石器时代绝大部分地区的食物生产领域，是主要从事农作物种植兼养家畜的一种综合型大农业。近年来，特别是在南方地区发现了先民从采集食用野生稻到驯化形成栽培稻的考古证据，使我国的农业起源研究有了突破性

进展^①

江西万年仙人洞住地和自然岩厦性质的吊桶环临时营地兼猎物屠宰场，为相邻并存而用、功能有别的一对组合性生活基地。两地按文化层的划分及其内涵，可归纳为三个时期。旧石器时代晚期只见于吊桶环下层 碳 14 测年约在公元前 1.8 万年（未校正）以后。中石器时代（或归属旧石器晚期之末）包括吊桶环中层和仙人洞下层。以上两个时期盛行打制石器，未见磨制石器，也无陶器。新石器时代早期包括吊桶环上层和仙人洞上层，碳 14 测年约在公元前 1.2 万 ~ 前 7000 年（未校正）显著的变化是新出现少量的磨制石器和局部磨制石器，特别是新出现了较多陶器。

对两地以植硅石分析为重点，结合花粉分析，互相参照，从中可看出先民从采收野生稻到学会人工栽培水稻的漫长变化过程。在中石器时代的吊桶环中层内，骤然出有大量野生稻植硅石。仙人洞下层也发现有野生稻植硅石。说明这时人们大量采收野生稻成为其食物来源的主要部分。到新石器时代早期，仙人洞上层出有近似栽培稻的植硅石。特别是吊桶环上层内自下而上各部野生稻栽培稻植硅石的比例变化更能说明问题，由下部稻属植硅石野生稻、栽培稻大约各半，至中部栽培稻植硅石比野生稻的多得多，上部出土大量稻属植硅石可能都属栽培稻。参考吊桶环测年的跨度，栽培稻基本取代野生稻而成为人们的主要食物之一，估计经历时间达数千年之久。

广东英德牛栏洞遗址也有重要线索发现。牛栏洞一、二、三期遗存分别属于旧石器晚期、中石器和新石器时代早期。在第二、三期文化层中都发现水稻植硅石，其形态数据经计算机聚类分析表明属非籼非粳类型，为尚未分化的原始稻。这为探索岭南早期稻

严文明、安田喜宪主编：《稻作、陶器和都市的起源》 文物出版社 2000 年版。

谷的开始利用与栽培问题 提供了新鲜资料。

新石器时代早期遗址湖南道县玉蟾岩, 作为主要生产工具的石器均系打制, 其中锄形器可能是安柄用以掘土的工具。骨角器有骨锥、铲、镞、钩、角铲等 打制和磨成的两种均有。陶器数量少又原始。文化层中出土 50 多种动物残骸和 40 余种植物遗存。特别重要的是发现了中国目前最早的稻谷壳实物遗存, 在地层近底层出土的 2 枚为野生稻 但已具有人类初期干预的痕迹 稍上部出土的 3 枚兼备野、粳、籼稻综合特征 是一种野生稻向栽培稻演化的最原始的古栽培稻类型。同时, 在三个层位均发现有稻属植硅石。两者正好互相参证。当时经济生活仍以采集渔猎为主, 后期已初步掌握栽培稻技术, 但仅处辅助地位。洞穴上部测年约在公元前 6000 年 (未校正), 下部年代估计在公元前 8000 年以上。

中国稻作农业起源问题 先民曾长期习惯和熟悉攫取天然食物的生活方式 后来 出现了栽种植物特别是谷类的生产活动 这种转变的动因, 从根本上说应是由于人口增长与人均天然食物资源短缺之间的矛盾日益突出引起的。人口增长的最直接后果, 对食物需求量增加 而当时野生动植物已不十分充裕 可能已出现阶段性的食物短缺 虽未到达匮乏的地步 但显然已给人们生活造成一定压力和推力。在新、旧石器时代之交的社会条件下 人类迈出了从事种植生产活动的第一步, 开辟了增加食源的崭新途径。

以我国稻谷种植的历程来说 从全新世气候转暖的时期起 普通野生稻广泛生长于华南南部至北部地区, 为人们提供了天然谷类食物。如在吊桶环、仙人洞遗址所看到的 中石器时代人们就大量采集野生稻为食。经长期的观察积累经验, 熟悉野生稻生长规律 还可能加以适当照管 懂得及时把握采集季节。但有时遇年成歉收, 就会出现缺粮之忧。到后期阶段, 对野生稻的人工干预增强 其中包括可能开始人工进行少量试种 但并未达到把野生稻驯

化的程度。到新石器时代早期，正是在对稻谷种子反复人工选择的基础上改变了野生稻的生存条件和遗传性，初步驯化成功，基本形成稻属栽培种，可称之为原始栽培稻。原始栽培稻兼备籼稻、粳稻和野生稻的特征，是一种由野生稻向现代栽培稻演化中的古栽培稻类型，在演化史上具有一个亚种的全部特点^①。甚至在以后新石器时代中期彭头山文化里的水稻，还是属于这种原始栽培稻类型。

吊桶环、仙人洞新石器时代早期几个时段的水稻植硅石资料，还进一步表明人们在已经掌握栽培稻的生产技术后，相当长时期内仍不同程度地继续采集食用野生稻，由开始时人工栽培稻比重可能比较微弱处于辅助地位，到两者大约各半，再到栽培稻超过野生稻以至占据绝对优势的主导地位。可见，从种植稻谷——驯化形成栽培稻——稻作农业确立——原始农耕社会，这是一个完整的又是很长的发展过程。当已驯化的栽培稻种植成为一个较稳定的社会生产部门，即使仍处于辅助地位，也能部分地为人们提供食源，这就标志着稻作农业的确立，至此，稻作农业起源的全过程才告完成。

中国是亚洲栽培稻起源地之一，它与另一个亚洲栽培稻起源地南亚（以印度为中心）是两个各自独立起源和演化的系统。我国在玉蟾岩发现的栽培稻谷壳实物和吊桶环发现的栽培稻植硅石，都是世界上目前已知同类最早的实例。就我国范围来讲，根据目前的线索综合考虑，可以认为长江中下游和华南地区均属中国稻作起源地的范围。最终，汇聚在数个自然条件优越、文化底蕴深厚、较先进的考古学文化的区块中发生发展起来，形成多元发展交互作用的几个稻作农业起源与发展中心。其中，目前的稻作农业

张文绪：《中国古栽培稻的研究》，《农业考古》1998年第1期。

考古发现显示在两湖平原西部地区尤为突出。

华北新石器时代早期遗址 我国华北地区是原始粟作农业的起源地，但目前尚未发现具体的实物资料揭示出由粟的野生种到栽培种的变化过程。已发现华北早期新石器文化代表性遗址可举 3 处。河北徐水南庄头遗址，碳 14 测年约在前 8500 ~ 前 7800 年（经校正约前 10000 ~ 前 8700 年）。遗址面积较小，发现有石磨盘、磨棒、骨角器、凿孔木棒（柄）等工具，少量质地较差的陶器，猪、狗家畜骨头，大量陆、水野生动物遗骸和植物遗存。当时已实行定居生活，采集和狩猎仍是主要的谋生手段，同时作为辅助性的旱田作物栽培可能已经产生。

北京怀柔转年和河北阳原于家沟，均以大量的打制小石器和细石器为显著特点，同时发现一些陶器和许多兽骨。总的显示出强烈的非生产经济类型色彩，应当也是以采集狩猎为主。

（三）史前农业文化的发展和氏族社会的繁盛

新石器时代中期聚落的扩大 大约前 7500 ~ 前 5000 年左右，原始社会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发展处于一个新的阶段，考古学上把它划为新石器时代中期。代表性的文化遗存有：主要分布在河南省的裴李岗文化，主要分布在河北省中南部的磁山文化，分布于关中、陇东和陕南地区的大地湾文化（或称老官台文化），黄河下游山东省北部的后李文化，洞庭湖地区先后存在的彭头山文化、皂市下层文化，鄂西南地区的城背溪文化，辽西和燕山北南地区的兴隆洼文化，广西南宁地区的顶蛳山文化等等。其中，彭头山文化的年代在前 6000 年以前，其他的考古学文化基本都在公元前五六千年间。

这时人们已完全摆脱洞穴居址的局限，大都选择在平原地区

河旁台地上营建成批房子在其附近挖有窖穴形成大小规模的聚落。有的还开始挖筑壕沟以作界壕、防御或排水设施，对内则发挥了群居凝聚的作用。彭头山文化的湖南澧县八十垱聚落，以壕沟与沟内侧堆筑的土垄以及利用一段古河道，共同构成聚落护围，建造了半地穴式和地面式两类房屋建筑。兴隆洼文化的内蒙古敖汉旗兴隆洼聚落，近圆形的环壕周长约 570 米，壕内范围的面积 2.4 万平方米，建房已有较清楚的统一规划和布局，八九十座房子规则地平行横列数排，次序井然。中部专建两座面积各有 140 余平方米的“大房子”作为公共活动场所。南方较早就出现了地面式单室建筑，在北方地带则盛行半地穴式单室建筑，形状有方形、长方形、圆形和椭圆形的，这些房屋建筑使人们的居住条件大为改善。

物质生产和精神文化的高涨，稳固定居聚落遍布各地，它是建立在生产显著发展的物质基础上的。农业生产逐渐成为主要的经济部门，并且以长江流域、黄河流域为主要地带，在南北分别形成了稻作水田农业和粟作旱地农业两种农耕类型。在长江中游的诸文化中广为种稻，澧县八十垱发现上万粒较完好的稻谷和米粒。北方地区广泛种粟，兼有一些黍。磁山文化河北武安磁山遗址发现 80 多座长方形粮窖里多少不一地全残留有腐朽的粟。当时还栽种了蔬菜，在大地湾文化甘肃秦安大地湾出土有油菜种子。同时，家畜饲养业有一定程度的发展，主要为解决人们部分肉食来源，常见的是猪、狗、牛（黄牛和水牛）、鸡，个别地点发现羊骨。在一些遗址里，出土狗骨相当破碎，甚至将头骨也敲砸致残缺不全，也有的整狗埋于小坑。当时养狗为助猎、守护、食用和祭祀兼而有之。此外，渔猎和采集作为辅助经济也发挥着一定作用。

手工业领域较突出的是制陶业，一改新石器时代早期日用陶器贫乏简单的状况。新出现了专门的陶窑，有的还在陶窑附近发现泥浆淘洗池。各地都根据炊煮、储存、饮食等不同用途需要，调

配泥料粗细成分使成品耐热和结实，器类也变得多样化。引人注目的是在大地湾、皂市下层、城背溪文化中开始少量地出现了纹样简单的彩陶。这些早期彩陶约在公元前 5800 年起始，使我国也跻身于世界上几个早期彩陶中心之列。

彩陶的出现不仅是制陶工艺的进步，而且为实用装饰艺术开辟了新领域。同样作为精神文化发展的一种体现，还发现有一些陶、石材料的人形和动物艺术雕塑或堆塑，其中如内蒙古林西白音长汗遗址房子灶坑旁栽立的石雕女性人像，阜新查海的龙形石块堆塑遗迹，可能都与原始宗教崇拜有关。还有代表了精神文化重要成就之一的裴李岗文化骨笛乐器。河南舞阳贾湖发现骨笛 25 支^①，多属七孔笛，是目前所知世界上出土年代最早、保存最为完整、出土个数最多、现在还能用来演奏的乐器实物，其音阶准确令今人叹服。此外见于陶器、石器以及龟甲上一些契刻符号，有的可能已是文字的滥觞。

新石器时代中期的社会 从完整揭露出的排列有序的住房及氏族公用大房子，透露出氏族制下强烈的群体性准则。在中期的偏后阶段，改变了原来墓葬在居址内散布杂处的状况，两者有了清楚的分区安排，这是聚落区划布局上最基本和重大的一项进步。专用氏族公共墓地的辟建，是氏族丧葬制度的一大发展，像对待氏族成员集体生活一样，同时重视其死后的集中安置，显示出了血缘纽带的牢固性和氏族的平等原则。绝大多数为单人葬，少数的实行多人合葬，普遍都有一些随葬品。裴李岗文化墓葬常出现石斧、铲、镰和陶器、石磨盘、磨棒和陶器两类随葬品组合形式，反映了男女的基本劳动分工。在存在较多房屋的住址和大墓地，还发现各有若干群组的现象，这大体是氏族社会内母系大家族的体现。从

①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舞阳贾湖》下卷，科学出版社 1999 年版。

房址、墓葬结构及其出土物规格等总体观察，家族间未见社会分化、财富悬殊的现象。人们以家族组织为经济生活单位，氏族成员过着平等和谐的生活。在较好的自然地理环境下，人们辛勤协作劳动和不断创造，建立在农耕文化上的氏族部落社会正一步步走向繁荣。

新石器晚期前段农业文化全面大发展前 5000 ~ 前 4000 年左右，新石器文化全面大发展，并出现几个发展较快的先进地区，氏族社会进一步走向繁荣兴盛。这个时期被划为新石器时代晚期的前段。重要的文化遗存有：分布在黄河中游地区的仰韶文化早期遗存、黄河下游的北辛文化和大汶口文化早期遗存、长江中游的大溪文化前期遗存、长江下游的马家浜文化、河姆渡文化、西辽河流域的新乐文化、赵宝沟文化、红山文化前期遗存等。

农业聚落分布密度增大，规模也普遍扩大，聚落遗址文化堆积加厚，文化内涵更为丰富多样。仰韶文化早期临潼姜寨聚落^①是我国新石器时代聚落中经过全面揭露、布局最为完整和清晰的一处。在人工壕沟环绕的居住区内，共发现 120 座房子，其中有些房子叠压打破说明是先后存在的，实际上基本同时一起的房子不超过百座，分为五组屋群围绕中央大广场呈环形分布，门向都朝着广场。五组屋群各由一座大型房子和还可分为更小群体的若干中、小型房子组成，大体体现了在一个氏族公社内家族和对偶家庭的居民组织。村西边缘设置公共窑场。围壕外东部、东南部为数处氏族公共墓地。姜寨聚落经过周密的规划营建，又严格地保持了格局不变，从中贯穿着强烈的氏族制集体凝聚精神，由五个氏族公社聚居一起组成更高一级的部落组织。

半坡博物馆、陕西省考古研究所、临潼县博物馆：《姜寨——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 1988 年版。

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发现大量的木构干栏式建筑，代表了仅见于长江及其以南地区富有特色的另一种建筑类型和聚落形态，也是我国史前时代此类建筑发现最多的一处遗址。干栏式建筑是以桩木、地梁和地板 构成架高于地面的建筑基座，再在其上部立柱架梁，用席类材料围墙盖顶建成房舍。

经济与技术取得显著进步，生产力总体水平比新石器时代中期有很大提高。黄河流域的旱地粟作农业继续有所增长，各地发现有农作物粟、黍遗存，西安半坡出土白菜、芥菜一类蔬菜种子。长江流域的水田稻作农业不仅广泛发现稻米实物和生产工具，特别重要的是新发现两处水稻田遗迹。一处是在江苏吴县草鞋山遗址，稻作区位于住地的外围较低洼地带，由浅坑样小田块连片而成，并有蓄水井、大水塘、水沟等构成农田灌溉系统。另一处为湖南澧县城头山水田遗迹，田地中存留稻谷、稻茎叶和根须，反映出是撒播种植的迹象，田边也有人工开挖的水坑、小水沟等灌溉设施。两处水田遗迹年代都在前 4000 多年。这是中国史前农业考古的重大突破，也是世界上目前发现最早的水稻田遗迹。总的说这一时期农业（包括家养动物）在经济生活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同时还继续依靠渔猎采集为人们提供部分食物。

制陶手工业方面，大部分地区过渡到以泥条筑成坯体并普遍用慢速陶轮工具修整口部，使器形规整匀称，提高了陶器质量。能熟练控制陶窑火候，烧制出经充分氧化、颜色均匀的红陶，成为当时的主流陶器。各地彩陶进一步发展和流行起来，纹饰日趋复杂，这在黄河中游尤显兴盛。长江中游的陶业生产中少量地烧造一种白陶，有的白陶器上通体戳印繁缛的几何图案。北方的红地彩陶和南方的印纹白陶，代表了当时陶业中最亮丽的两种精良产品。

纺织技术也有明显进步。开始专门烧制了大量的陶纺轮，用它纺纱和纺线。在河姆渡遗址出土一批木质织机部件，是一种席

地而织的原始腰机即踞织机。吴县草鞋山遗址发现 3 块炭化葛布残片，年代约前 4200 年左右，是我国目前出土最早的纺织品实物。它是用葛麻纤维织有花纹的“罗”织物，经纬纱间具有防止松散不易扯移的特性和优点，其工艺和性能远高于平纹织物。其他在不少地方均发现平纹布印痕，经纬密度每厘米 10~12 根，一般认为应属大麻织品。

母系氏族社会的繁盛 这个时期的社会组织，主要通过墓葬材料的分析对早期仰韶文化的社会了解得稍多些。仰韶文化早期的土坑墓葬制，既有单人一次葬，又有多人合葬。后者是把不同时间死亡的人葬在同一个墓坑，这是在仰韶早期很流行的一种葬俗。以陕西华县元君庙墓地为例，每座合葬墓中死者 2~25 人，多数在 10 人左右。合葬的多个死者，成年男女和小孩均有，其中成年男女不成比例，属于不同的辈分，其性质应是家族合葬墓。同时，在元君庙合葬墓中，未见一座成年男子与小孩的合葬墓，却有 3 座成年女性与小孩的合葬墓，当存在着母亲确认亲生儿女的习俗，反映出当时亲属世系的母系性质。元君庙整个墓地有合葬墓、单人葬墓和空墓，迁出葬共 51 座，应属一个部落，分为东西两区，当属两个氏族；上述家族墓就是母系家族的体现，是一个生产和消费的基层单位，家族墓中的男女都是血亲关系而非姻亲关系。在母系氏族制下对偶家庭中的男女对偶双方分属于不同的氏族，男方死后得归葬于他出生的母系家族或氏族之中，不允许同埋一起，故不存在对偶家庭墓葬。当时，两类土坑墓葬一般都有少量普通随葬品，不显等级分化和贫富悬殊的现象。总之，母系氏族社会繁盛，

北京大学历史系考古教研室：《元君庙仰韶墓地》，文物出版社 1983 年版。张忠培：《元君庙墓地反映的社会组织初探》，《中国考古学会第一次年会论文集（1979）》文物出版社 1980 年版。

全体成员地位平等，氏族公社担负着社会和经济上的各种基本职能。

（四）文明起源进程的显现

聚落和建筑发生重大变化 约自前 4000 年以后，即从新石器时代晚期后段起，原始社会发生显著变化，在一些先进地区，母系氏族社会相继过渡到父系氏族社会，私有制推动下的经济得到较快发展，原始氏族公社迈上了逐步解体的道路，凸现出文明起源的历史进程。这时期主要的考古学文化有：黄河流域仰韶文化中晚期遗存、庙底沟二期文化、大汶口文化中晚期遗存、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西辽河流域的红山文化后期遗存、小河沿文化，长江中下游地区大溪文化后期遗存、屈家岭文化、薛家岗文化、崧泽文化、良渚文化早期遗存，珠江三角洲咸头岭·大湾一类遗存等。

聚落结构和规模逐步分化以至形成等级，在少数中心聚落里有高规格的特殊建筑，大量的的是二三级的中小型聚落。如仰韶文化晚期甘肃秦安大地湾遗址，发现上百座地面起建的中小型房子布列为若干群组。一座宏伟建筑 F901 雄踞遗址高处，占地总面积约 290 多平方米，是前所未有、规格最高的一座特大型复合体建筑，具有‘前堂后室、东西厢房’的独特结构。室内出土有四足大陶鼎、长条形陶盘、撮箕形陶抄、大石匕等都非寻常日用品，而属重要的公用性器具。屋前还有 130 平方米的平坦前坪。这座建筑当属部落或更高一层社会组织的中心机构和首领居所，它具有殿堂般的色彩和功能，或可视为由氏族公社“大房子”向阶级社会宫殿过渡的形态。

此外，开始出现少量城址，这是史前聚落形态上的重大变化。目前所知最早的史前城址为澧县城头山圆形城址，约在前 4000 年左右的大溪文化中期筑造，以后在屈家岭、石家河文化时期继续沿用。还有屈家岭文化始建的城址 7 座。其他有大汶口文化晚期的